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吴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2-044

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涉诉主体:原告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华能源”);被告山西中博博地“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中博”);第三人杭州旗滨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滨西部”)。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吴华能源为本次诉讼案件被告;被告山西中博持有吴华能源控股子公司西部能源40%股权。
●涉案内容:被告山西中博曾持有第三人西部能源的100%股权,原告吴华能源于2010年受让被告山西中博持有的西部能源60%股权,现第三人西部能源因股权转让前的事由由2006年低价受让内蒙古自治区东胜煤田塔然高勒区红庆梁煤炭勘探矿权事宜,产生被政府要求补缴探矿权转让差价损失款67,421.83万元。
●根据原告与被告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及被告出具的《承诺书》约定,该补缴探矿权转让价款的或有债务66,421.83万元及债务1,000万元应由被告山西中博承担。原告认为吴华能源作为合同相对方,有权要求被告履行《股权转让合同》约定的义务及《承诺书》承诺的义务,即:向西部能源支付1亿元的代偿损失款并支付利息,承担西部能源应付的67,421.83万元的探矿权转让价款差额(或有债务),并向西部能源及时支付7,421.83万元。
(2)诉讼请求
原告请求判令被告向第三人支付1亿元的代偿损失款并支付利息(利息自西部能源支付之日次日起计算至被告实际给付之日为止,按照年利率5.62%计算);请求判令被告向第三人支付57,421.83万元探矿权转让差价;要求被告向原告支付实现债权的律师费损失60万元;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本案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鉴于目前案件已被法院受理尚未开庭,吴华能源已聘请专业律师搜集、整理相关证据资料,全面做好诉讼各项准备工作,切实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三、本次诉讼对标的的影响
由于该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目前无法判定最终诉讼结果,故无法判断对公司损益的具体影响。
公司将根据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3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公布了“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之一,其中11个包,中标金额合计6,760.06万元。

一、项目概况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公开招标采购”(招标编号:132203)项目由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二、中标结果
公司此次共中标11个包,分别为:电磁暂态实时仿真系统(分标编号:132203-1320200-1099)“包4”,金额为274.03万元;电网调度控制系统(分标编号:132203-1104049-1099)“包2”,“包3”和“包4”,金额分别为802.302万元、340.13万元和1,484.82万元;电压无功优化系统软件(分标编号:132203-2304012-1099)“包2”,金额为153.68万元;动态预警系统(分标编号:132203-1104013-1099)“包1”,金额为187.58万元;风险管理软件(分标编号:132203-2304022-1099)“包1”,金额为367.25万元;架构管理软件(分标编号:132203-2304025-1099)“包2”,金额为352.56万元;配电主站系统升级(分标编号:132203-1107005-1099)“包1”,金额为2,389.96万元;时间同步装置(分标编号:132203-1104003-1099)“包1”,金额为384.27万元;在线监测系统(分标编号:132203-1102000-1099)“包2”,金额为359.34万元。上述中标结果合计6,760.06万元。

本次中标结果仅代表国家电网电子商务平台,具体内容详见: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s-win/20220722693291245_2018066051171111。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招标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公告编号:临2022-035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三鼎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鼎集团”)自2022年4月27日至2022年6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2,6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为2%。本次减持前三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7,325,9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2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三鼎集团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三鼎投资于4月27日至7月25日共减持303,050,7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时间过半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2022/4/27	3,050,720	0.31%	2022/4/27	集中竞价交易	23.06-23.46	89,611,460.80	89,475,196	7.26%

注:公司于2022年6月完成2021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公司总股本由1,132,841,461股增至1,325,049,451股,三鼎集团持股比例77.11%降至7.69%。
公司于2022年4月1日收到三鼎集团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告》,三鼎集团拟于2022年4月27日至2022年6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2,6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2%。且自愿选择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3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3%。本次减持前三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7,325,9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9%,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解除限售。
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持股5%以上股东以下原因被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22-04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
(二)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7月25日上午11:30(星期一)
(三)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7月25日上午10:30至下午16:30(星期一)
2022年7月25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5日9:30-15:00;2022年7月25日15:00-16:30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5日9:30-16:30;投票起止时间:2022年7月24日15:00至2022年7月26日15:00。
(四)网络会议地点:友阿总部大楼19楼1301会议室(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晖南前街5号)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召集人:董事长胡子先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湖南友阿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子先先生
(九)现场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78,762,9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1676%。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76,644,2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0156%。
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118,6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520%。
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6名(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代表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6日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 1035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数量为2,500.00万股,回收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法定代表人:谭永香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267号
经营范围:福建省行政区域电力设备销售、售电;电力设施施工、限(分支)机构经营;电网规划、投资、建设管理;投资管理及运行维护;电力生产、电网调度与管理;电力交易服务;电力科学研究;电力技术开发、服务、信息咨询;电力行业职业技能鉴定;电能、电力计量检定、校准和检测(不含修理);工业生产资料销售(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电能计量和电量采集装置设计、运行、技术监督管理及技术咨询与服务;电力工程设计,电力工程造价咨询;电力工程设计及建设管理;售后服务、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电力科技、环保科技、智能科技、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合能能源管理运营、工业节能服务、电力节能服务等综合能源服务;电力信息通信的建设、运行、维护(限分支机构经营)。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中标金额合计6,760.06万元,占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的3.31%,中标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相关条款、结算金额等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签订正式合同后,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有可能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发行人: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公司公告中文本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监会(www.csm.gov.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om)、经济参考网(www.jjckb.com)。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供投资者查询。

一、上市概况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二)股票代码:001258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股本:933,333,334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33,333,334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该市场具有一定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充

发行人: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7月26日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沃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证监许可[2022]1078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与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83,868,089股。

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335,472,356股。

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2,580,212股,约占本次发行总数的15.06%。战略投资者认购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560,116股,约占发行总数的6.63%,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020,096股拟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发行股数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56,921,973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60%;发行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1,386,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6.31%。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54元/股。

根据《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收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2142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收机制,将扣除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831,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9,090,973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62.69%;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9,217,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7.31%。
回收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250388%。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7月2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售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7月2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8.54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于2022年7月26日(T+2日)16:00到账。网上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下,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义务及承销义务(即保荐机构除上市公司跟踪披露的股票)或者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履行包销义务取得的相关费用)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发行人: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中金财富 公告编号:2022-06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自2022年4月27日至2022年6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2,6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为2%。本次减持前中金财富持有公司股份7,325,9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2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中金财富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中金财富投资于4月27日至7月25日共减持303,050,7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时间过半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2022/4/27	3,050,720	0.31%	2022/4/27	集中竞价交易	23.06-23.46	89,611,460.80	89,475,196	7.26%

注:公司于2022年6月完成2021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公司总股本由1,132,841,461股增至1,325,049,451股,中金财富持股比例77.11%降至7.69%。
公司于2022年4月1日收到中金财富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告》,中金财富拟于2022年4月27日至2022年6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2,6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2%。且自愿选择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3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3%。本次减持前中金财富持有公司股份7,325,9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9%,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解除限售。
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持股5%以上股东以下原因被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尾数若在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7月27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聚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通过网络系统发行本次发行网下申购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如下: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5902680

发行人: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中金财富 公告编号:2022-06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自2022年4月27日至2022年6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2,60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为2%。本次减持前中金财富持有公司股份7,325,9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2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中金财富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中金财富投资于4月27日至7月25日共减持303,050,7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尾数若在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7月27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聚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通过网络系统发行本次发行网下申购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如下: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5902680